

证券代码：833020

证券简称：宁冠鸿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已于2017年7月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本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4日起暂停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股票转让为2017年9月30日。

停牌后，公司与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2017年7月31日，公司按要求于全国中小企业股票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广州市维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审计报告》、《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股权事宜涉及广州市维腾网络科技有限公

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书》、《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项目的法律意见书》。2017年9月8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修订稿）》、《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修订稿）》、《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项目的补充法律意见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首次信息披露文件已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查通过，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7日恢复转让。

特此公告。

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6日